

**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购买理财产品）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1. 投资理财产品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2. 公司拟使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 投资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拟购买理财资金投向低风险、短期限产品，不会导致公司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范畴。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深圳市希科

普股份有限公司对外（购买理财产品）投资的公告》。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章程规定，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

具体内容以实际购买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为准。

##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使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资金投资低风险、短期限的理财产品。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自有闲置资金，选择投资理财产品均为期限短、风险可控。因此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并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1. 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短期限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 公司进行理财产品业务，只选择具有合法金融从业资格的机构进行交易；
3. 必须以公司名义设立理财产品业务的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理财产品业务。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5日